

北京林业大学文件

北林校发〔2021〕65号

北京林业大学关于调整校园网络使用服务费 分摊标准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校园网用户：

为进一步推进校园信息化建设，增强网络使用效率，提升师生用网体验，切实为师生办实事，保证校园网络良好运行和健康发展。经学校研究，决定对校园网络使用服务费分摊标准进行调整，具体标准如下。

一、普通用户组（教职工和正式在籍学生）

1. 每月赠送 10G 免费流量。

2. 计费流量套餐分为：5 元 6G、10 元 15G、20 元 40G、30 元 100G，流量当月有效，月底清零。

3. 流量包使用方法：免费流量和套餐内流量用完后，用户可根据需要选择购买流量包，流量包价格分为：5 元 6G、10 元 15G、20 元 40G、30 元 100G，每月可叠加购买，流量包当月有效，月底清零，超出套餐和流量包内的流量按 1 元 1G 进行计费。

二、临时用户组

1. 计费流量套餐分为：5 元 6G、10 元 15G、20 元 40G、30 元 100G，流量当月有效，月底清零。

2. 流量包使用方法：套餐内流量用完后，用户可根据需要购买流量包，流量包价格分为：5 元 6G、10 元 15G、20 元 40G、30 元 100G，每月可叠加购买，流量包当月有效，月底清零，超出套餐和流量包内的流量按 1 元 1G 进行计费。

三、服务器资源费

服务器资源费主要包括大型科研项目、服务器、数据智能采集设备等直接连网收取的费用，每月 50 元，含 100G 流量，超出的流量按 1 元 1G 进行计费。

四、访客上网费

访客上网费主要指校外临时来访人员上网产生的费用，收取标准是：每人每天 1 元，限 1G 流量，从开户时起到当天 24 时有效，过时作废。

本分摊标准由综合保障部网络与信息技术中心负责解释，

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，2017 年修订的《北京林业大学校园网计费细则》同时废止。未尽事宜另行通知。

北京林业大学

2021 年 12 月 28 日

北京林业大学综合保障部

主动公开

2021年12月28日印发
